

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策略优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40008
前端交易代码	040008
后端交易代码	041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8月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50,048,795.51份
投资目标	以优选股票为主，配合多种投资策略，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分享中国经济成长带来的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① 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并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数量模型工具，分析和比较不同证券子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收益及风险特征，确定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p> <p>② 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将采用“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法，通过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优选出投资价值较高的公司股票。在构建投资组合时主要以“自下而上”的优选成长策略为主，辅以“自上而下”的主题优选策略、逆势操作策略，优选具有良好投资潜力的个股，力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p> <p>③ 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基金管理人通过对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和风险溢价等因素的综合评估，合理分配固定收益类证券组合中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金融工具等产品的比例，构造债券组合。</p> <p>④ 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和其他衍生工具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信标普300指数收益率+2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预期风险和较高预期收益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60,372,899.60
2.本期利润	1,652,934,663.8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76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687,306,935.7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

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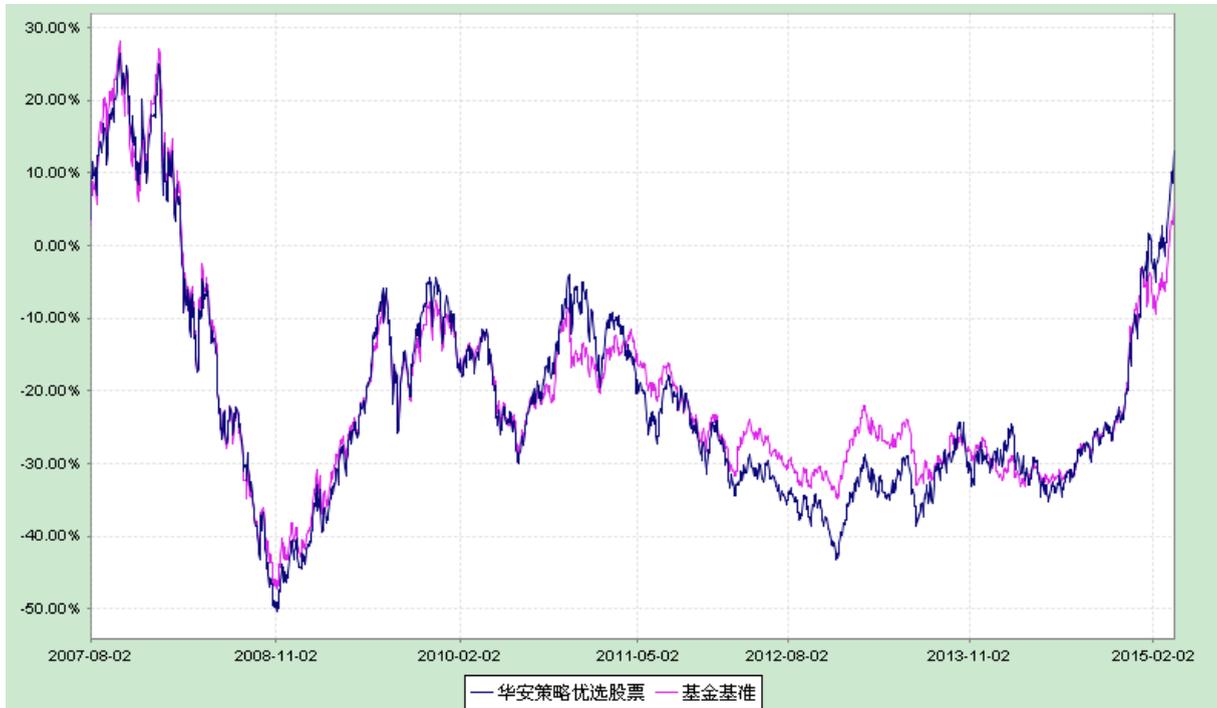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3个月	21.57%	1.44%	10.65%	1.44%	10.92%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7 年 8 月 2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注：根据《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不超过 6 个月。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内已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高级总监	2013-6-5	-	14年	中央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14年银行、基金从业经历。曾在上海银行从事信贷员、交易员及风险管理。2004年10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发展部研究员。现任投资研究部总监。2013年6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6月起担任投资研究部高级总监。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及其他投资组合资产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发送邮件、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

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公募基金、专户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基金、专户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中国经济继续下探，突出表现在房地产销售大幅下滑、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继续走低和企业利润下滑。政策随即做出反应，通过降息、降准、财政赤字扩张、地方平台债务债券化替换等，积极进行“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同时，通过大力推动一带一路、亚投行建设，积极开拓新的增长空间。

与经济和政策变化相映衬，上半年 A 股总体走牛、结构分化。以“互联网+”为主题的板块表现尤为亮丽，中小板、创业板表现优异，主板在经过一段时间的修整后也开始稳步走高。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保持高仓位，继续保持价值投资风格。一方面在总体配置上相对均衡，另一方面在个股选择方面强调价值判断的可见度，强调以长期持有角度看待股票的性价比，对成长股在深入理解和业绩可见的基础上也进行了重点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4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1.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0.6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短期，经济的重心在房地产。房地产市场能否在价格适当回调、居民收入和就业稳定增长、信贷支持力度适度加大等因素下，消化掉前期供给过多、价格过高的压力，实现软着陆，从高增长转

为保持较低稳定增长，这将是决定下半年乃至明年上半年经济走势和政策态势的最主要因素。

中期，经济的重心在改革。在前期改革的基础上，深入贯彻既定的财税改革路线，加快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国企改革，将是我们关注的重点。

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认为 A 股仍然面临着较好的投资机会。一方面，在市场自我调节机制以及政策扶持下，经济整体有望逐渐企稳，这有利于价值股、周期股的股价表现；另一方面，新兴行业发展如火如荼，优势企业保持收入利润高速增长，政策扶持力度坚定有力，为真成长股带来了上佳的发展机遇。

当然，我们也认为，A 股已经出现了一些泡沫化迹象，表现为估值过高、许多公司只讲故事但缺乏创造足够真实价值的能力甚至意愿。我们认为未来一定会出现一个大浪淘沙的过程，但是何时、以何种方式进行，目前还难以把握。我们目前重点关注以下三点：其一是注册制推进的节奏；其二是美联储货币政策及美国成长股表现；其三是宏观经济变化导致 A 股风格切换的可能。

我们将会继续坚持价值投资理念，以“投资价值、长线持有、均衡配置”的方式，选择业务空间、业绩增速、安全边际三大因素良好匹配的个股积极投资，力求为客户争取良好的绝对收益。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043,689,593.37	91.10
	其中：股票	8,043,689,593.37	91.10
2	固定收益投资	340,064,000.00	3.85
	其中：债券	340,064,000.00	3.8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0,325,531.66	2.72

7	其他资产	205,643,316.09	2.33
8	合计	8,829,722,441.1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00,900.00	0.00
C	制造业	4,201,628,384.38	48.3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80.00	0.00
E	建筑业	636.61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70,984,683.93	0.8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447,013.47	0.4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49,415,424.46	4.02
J	金融业	839,229,082.86	9.66
K	房地产业	1,530,748,269.20	17.6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6,487,560.82	4.7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7,359,754.53	1.7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8,424,504.18	3.0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2,998.00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1,649,700.93	2.21
S	综合	-	-
	合计	8,043,689,593.37	92.5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值比例 (%)
1	600340	华夏幸福	11,582,843	641,457,845.34	7.38
2	000625	长安汽车	30,844,129	625,827,377.41	7.20
3	600048	保利地产	45,957,384	528,050,342.16	6.08
4	002415	海康威视	14,997,476	460,422,513.20	5.30
5	601166	兴业银行	22,704,784	416,859,834.24	4.80
6	002450	康得新	9,562,809	364,821,163.35	4.20
7	000002	万 科 A	26,138,935	361,240,081.70	4.16
8	300017	网宿科技	3,908,521	349,382,692.19	4.02
9	300058	蓝色光标	9,211,008	335,741,241.60	3.86
10	300070	碧水源	6,193,377	268,420,959.18	3.0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40,064,000.00	3.9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40,064,000.00	3.9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340,064,000.00	3.9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40443	14农发43	1,500,000	150,090,000.00	1.73

2	140223	14国开23	1,000,000	100,100,000.00	1.15
3	140230	14国开30	900,000	89,874,000.00	1.0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22,674.4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2,831,574.7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410,362.92
5	应收申购款	2,378,703.9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5,643,316.0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625	长安汽车	625,827,377.41	7.20	重大事项停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112,628,892.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3,850,734.5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56,430,831.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50,048,795.5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